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合计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兴证证券资管—工商银行—兴证资管鑫成6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61号计划”）持有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97,799,51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36%，兴证证券资管—工商银行—兴证资管鑫成71号双红利轮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71号计划”）持有公司股份63,569,68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83%，兴证证券资管—工商银行—兴证资管鑫成6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63号计划”）持有公司股份58,679,70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62%。

61号计划、71号计划、63号计划均由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证资管”）管理，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，持股总额为220,048,89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81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61号计划、71号计划、63号计划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（2018年12月31日至2019年6月29日）减持共计不超过220,048,899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9.81%。其中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2%，即44,848,663股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，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%，即不超过22,424,331股；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4%，即89,697,327股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，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%，即不超过44,848,663股；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，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

总股本的5%，即不低于112,121,660股。

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收到兴证资管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61号计划	5%以下股东	97,799,511	4.36%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 97,799,511股
71号计划	5%以下股东	63,569,682	2.83%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 63,569,682股
63号计划	5%以下股东	58,679,706	2.62%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 58,679,706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61号计划	97,799,511	4.36%	受兴证资管控制
	71号计划	63,569,682	2.83%	受兴证资管控制
	63号计划	58,679,706	2.62%	受兴证资管控制
	合计	220,048,899	9.81%	—

61号计划、71号计划、63号计划为兴证资管产品，兴证资管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，减持期间内本次拟减持共计不超过220,048,899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9.81%（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、配股等变动事项，减持股份数，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）。其中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2%，即44,848,663股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，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%，即不超过22,424,331股；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4%，即89,697,327股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，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%，即不超过44,848,663股；

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，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%，即不低于 112,121,660 股。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 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	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	拟减持 股份来 源	拟减持 原因
61 号计划	不超过： 97,799,511 股	不超过： 4.36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19,932,740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39,865,479 股 协议转让减持，不超过： 97,799,511 股	2018/12/31～ 2019/6/29	按市场价格	非公开发行取得	自身投资安排
71 号计划	不超过： 63,569,682 股	不超过： 2.83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12,956,280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25,912,561 股 协议转让减持，不超过： 63,569,682 股	2018/12/31～ 2019/6/29	按市场价格	非公开发行取得	自身投资安排
63 号计划	不超过： 58,679,706 股	不超过： 2.62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11,959,643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23,919,287 股 协议转让减持，不超过： 58,679,706 股	2018/12/31～ 2019/6/29	按市场价格	非公开发行取得	自身投资安排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☐是 ☒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☒是 ☐否

兴证资管承诺事项：“本公司/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，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。上述锁定期届满后，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、法规，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

易所的规定、规则办理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因上市公司送股、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，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锁定。”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☒ 是 ☐ 否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本次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，可能受市场或者政策因素影响，本减持计划是否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☐ 是 ☒ 否

61号计划、71号计划、63号计划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三)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的情况。

(四)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兴证资管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10日